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1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73）。

公司2021年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7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9.2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1年11月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1年11月3日披露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二) 2022年2月8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791,299股,占公司总股本400,000,000股的比例为1.20%,回购最高价格为69.2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49.97元/股,回购均价约为54.2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260,109,720.30元。

(三) 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存在差异,公司实际使用资金总额超出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部分系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可用余额产生了利息,公司将利息用于回购,以及回购产生的交易佣金、过户手续费等交易费用。

(四) 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1年10月2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及理由如下:

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戴立忠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持公司股份1,584,2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0%。

公司董事朱锦伟先生因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减持公司股份5,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5%。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791,299 股。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4,791,299 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2 月 9 日